

西安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服务项目招标文件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 LTD

西安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
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SZT2023-Q-SN-QC-ZC-FW-000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3
A	总则	13
1	适用范围	13
2	定义	13
3	合格的供应商	13
4	费用	14
B	招标文件说明	14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4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5
7	投标文件语言	15
8	计量单位	15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16
10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16
11	投标报价	16
12	投标货币	17
13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7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7
16	投标有效期	17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16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8
17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18
18	投标截止时间	19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
20	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19
E	投标和评标	19
21	投标	19
22	评标委员会	21
23	开标程序	21

24 对供应商资格性的审查	22
25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2
26 评标原则及主要方法	22
F 授予合同	24
27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4
28 中标	27
29 中标通知	28
30 签订合同	28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28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29
第五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36
附表 1 投标函	38
附表 2 开标一览表	39
附表 3 清单报价表	40
附表 4 类似项目和相关项目一览表	45
附表 5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表	46
附表 6 拟投入本项目专业人员汇总表	47
附表 7 供应商基本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48
附表 8 方案	58
附表 9 其他补充资料	59
第六部分 评标方法	60
第七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63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3-Q-SN-QC-ZC-FW-0002

项目名称：西安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市政道路占道开挖恢复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0,0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 年 04 月 18 日 至 2023 年 04 月 25 日 ,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3 年 0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2、友情提示: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 从〔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 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 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 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2) 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 供应商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 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 办理 CA 认证: 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 各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4) 请供应商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 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5) 开标形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6)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 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7) 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3、本项目落实采购政策: 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以财库(2019)9号为准;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陕西省财

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D 座 1909

联系方式：029-811506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联系方式：029-88364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静、刘洪涛

电话：029-88364979-80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西安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服务项目
2.	资金状况	财政资金
3.	投标保证金	免交
4.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采购人：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本次招标、投标、评标和合同授予均以合同包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合同包进行响应，不完整的合同包投标将被拒绝。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7.	合同签订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9.	付款方式	本项目据实结算，结算金额=Σ 单价*实际完成工程量。项目未整体完工且阶段性验收合格按项目实施进度分次支付进度款，当次支付结算金额为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70%；项目整体完工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90%，剩余 10%在 12 个月服务期结束后结合项目服务考核结果一次性无息支付。

10.	签字或盖章要求	<p>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p> <p>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p>
11.	投标文件份数	<p>未中标供应商无需提供；</p> <p>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一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投标文件一份（U 盘或电子光盘；电子投标文件为 Word 版本和 PDF 版本，PDF 文件为签字、盖章的完整正本扫描件）。装订：纸质投标文件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签字、盖章的完整版本。</p>
12.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p>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p> <p>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2. 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 转 80310</p>
13.	CA 业务网点	<p>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p> <p>网点 1：西安市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 1 楼客服中心 客服电话：4006-369-888</p> <p>网点 2：西安市长安北路 14 号省体育公寓 B 座一楼 咨询电话：029-88661241</p> <p>网点 3：西安市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2 楼 11#窗口 咨询电话：029-86510073 转 80211</p>
14.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规定	<p>依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具体规定如下：</p>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对供应商通过“信用</p>

		<p>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并将查询结果和评标报告一并保存。如供应商出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 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5.	质疑期限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p>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p> <p>(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p> <p>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3.4 事实依据;</p> <p>3.5 必要的法律依据;</p> <p>3.6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p> <p>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p> <p>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p> <p>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p> <p>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p> <p>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p> <p>6、质疑答复</p> <p>代理机构在质疑答复期内，通过交易平台向质疑供应商进行质疑答复。</p> <p>7、质疑接收方式：登录交易平台，在线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p>
16.	供应商失信行为	<p>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p>

		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A 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招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义务。

2.4 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甲方”和“投标人”、“承包人”、“乙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备供应商条件且有能够提供招标服务的供应商均可投标。

3.2 供应商必须在招标公告载明的地点下载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下载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3.3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法规规定。

3.4 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4.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

3.4.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4.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3.4.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分公司参与投标时，须由总公司出具授权。总公司只能授权一家分公司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公司同时参与投标。

3.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招标文件说明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招标文件包括：

5.1.1 招标公告

5.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3 供应商须知

5.1.4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5.1.5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5.1.6 评标方法

5.1.7 采购内容及要求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

应立即以纸质的形式予以确认。

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4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6.5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变更公告的同时，提醒供应商下载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及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6.6 请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信息公告〕市级〕西安市〕；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7 投标文件语言

由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8 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9.1 投标函（见附件 1）、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2）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 9.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9.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出具的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9.4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10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 10.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授权委托书”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10.2 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投标报价

- 11.1 供应商应对本项目合同包进行响应，不得将招标内容转包分包。
- 11.2 “开标一览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供应商所提供的报价是完成本项目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费用、调研费用、组织费用、管理费用，以及为实施并完成项目的人力费用、设备费用、机械费用、材料费用、利润、税金等其他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若漏报，将是供应商风险。

- 11.3 凡本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投标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投标），若投标时未报或未在招标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 11.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

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5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6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12 投标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投标报价货币。

13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附件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入选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1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能力；

13.2 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供应商在服务地点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13.3 供应商认为能够证明供应商及其提供服务质量的认证或其他文件。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4.2 提交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也可以是图纸、图片等资料。

16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6.1 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181115/4d59c184-e8f6-4d5a-a416-c2f6b0601e66.html>

16.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或答疑文件 (*.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16.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17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17.1.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7.2.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上传成功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17.3.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18 投标截止时间

18.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统一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提交电子标书。

18.2 出现第 7.3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8.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任何投标文件及资料将被拒绝接收。

18.4 误投的或采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将被拒绝接收。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20 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E 投标和评标

21 投标

21.1 供应商投标流程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采购项目（即线上项目），将同时提供 WORD\PDF 格式（仅用于预览）和 SXSZF 格式（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两个版本，文件内容一致。

21.1.1. 预览采购文件：打开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栏目，下载和阅读本项目采购文件的预览版本（WORD\PDF 格式）；

21.1.2. 办理注册登记（针对初次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用户）：

（1）办理诚信入库注册：在决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后，供应商应先在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完成“诚信入库登记”；

（2）办理数字认证（CA 锁）：一般分为法人锁（必选）、企业锁主锁（必选）及副锁（可选）。CA 锁将用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CA 办理及售后服务统一由第三方机构（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

办理须知：<http://www.snca.com.cn/channel/show/27.html>

（3）绑定和激活 CA：将数字证书与诚信库中的供应商账户进行绑定。

21.3.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请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无法再下载！

21.4.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

21.5.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21.6. 在线参加开标大会：开标当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后，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21.7. 等待专家评审：评审期间，可能需要对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或答复。在主持人宣布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勿擅自离席，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8. 中标人注册：按照陕西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前，应由中标人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完成注册。

22 评标委员会

- 22.1 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组建评标委员会。
- 22.2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 3 家中标候选人。

23 开标程序

23.1 “不见面开标”基本流程

“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供应商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23.1.1. 供应商登录：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23.1.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23.1.3. 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23.1.4. 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供应商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23.1.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345faf.html>

23.2 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23.2.1. 供应商放弃或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3.2.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的，如忘带 CA 锁、或携带的 CA 锁与加密文件的 CA 锁不同、或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

23.2.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23.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3 突发状况的应急处置 在开评标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汇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等待或中止后续活动。

24 对供应商资格性的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派的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有关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核查。资格审查小组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应出具书面授权函，并指定组长。

24.2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图文清晰、易于辨识，否则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4.3 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24.4 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5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5.1 评标委员会将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6 评标原则及主要方法

26.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6.2 在投标文件的评标、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6.3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单位进行**符合性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其内容包括以下部分：

26.3.1 服务期限是否完全响应。

26.3.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6.3.3 投标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26.3.4 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是否合格。

26.4 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合格地签署。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标**：

26.4.1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下载标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下载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6.4.2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6.4.3 供应商资格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4.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6.4.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6.4.6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26.4.7 投标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6.4.8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4.9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且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6.4.10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6.4.11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26.4.12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6.5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26.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6.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5.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6.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5.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26.6 投标文件的澄清：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标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前后表述不一致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7 评标主要内容

26.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要求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26.8 评审原则和办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评审标准。具体评分方法见第六部分“评标方法”。

F 授予合同

27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7.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适用的行业标准为：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财库（2020）46号】服务类模板自行填写。如不是中小微企业不需提供此声明。

27.2.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具备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监狱企业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27.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供应商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其投标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响应文件中提供政策要求的相关资料，否则不予认可）。中型企业不享受优惠政策。

27.4. 具有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在本次采购中评分时予以加分。在磋商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计分。证明文件包含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超出有效截止时间的，不予加分。（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7.5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按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关于调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的通知》（市财发〔2015〕4号）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信用担保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87272444 18629362690	信用融资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公司银行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资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资

10	中国光大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 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 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 资
11	昆仑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西安分行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 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 资
12	平安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 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 资
13	北京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 资
14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西安分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 总部	徐常磊 鲁昉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 资

注：本项工作依据西安市财政局门户网站“政府采购”专栏中《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组织开展，本表信息如有变动，请信息报送单位在发生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西安市财政局备案，否则责任自负。

28 中标

28.1 合同将授予项目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供应商。

28.2 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28.3 中标通知书发出 30 个日历日内须签订合同。如已中标的供应商不能按投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9 中标通知

29.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与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履行。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31.1 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以总预算金额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收取。此招标代理服务费应计入报价中，但不需要单独开列。

31.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交纳。

31.3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 号：102846245822

转账事由：SZT2023-Q-SN-QC-ZC-FW-0002 项目代理服务费

咨询电话：029-88364979-810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发包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通过公开招标，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招标人同意，确定_____（以下简称“承包人”）为“_____”的中标人。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 2、项目地点：_____
- 3、承包范围：包含本项目场地土方开挖及外运消纳。

二、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服务期内接收的项目均应实施完成。

乙方需自行组建管理、路面恢复队伍进行项目全过程服务，自备车辆等设施设备及办公场所。在后期项目实施阶段采购人可根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文件的规定，在费用不变，合同内容不变，且符合合同服务内容和要求，量化考核达标的情况下，为了保证服务工作的延续性，可进行续签，续签合同期限不超过两年。

三、质量标准

须达到原有道路设计技术标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无伤亡事故。因恢复项目产生的的废料、渣土等清运消纳至符合政府规定的场所。

四、验收

1、分阶段验收，按照甲方下派工作清单内容分期验收，用于支付进度款项及质保期计算。

2、项目整体完工后，乙方提交竣工验收单及项目清单，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各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字并出具正式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出具之日开始计算质保期。

3、验收依据：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经双方及第三方监理出具的现场清单等相关资料。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办法

1、本项目采用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同方式；包工包料、包安全、包协调。承包价格以全费用综合单价形式一次包死，项目施工完毕，发包人不提供任何机械、水电、食宿、办公条件等，所有事宜均由承包人承担。

2、本项目据实结算，结算金额=∑单价*实际完成工程量。项目未整体完工且阶段性验收合格按项目实施进度分次支付进度款，当次支付结算金额为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70%；项目整体完工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90%，剩余 10% 在 12 个月服务期结束后结合项目服务考核结果一次性无息支付。

六、服务方式

本项目分批实施，自甲方下达任务后 2 日历日内完成当次路面恢复任务（如遇任务量过大时双方协商处理），接甲方通知后，按路面情况采用合理的路面恢复工艺完成路面恢复，保障城市路面通行功能，质保期 1 年，因乙方原因修补后出现路面病害需无条件进行修补恢复至原路面承载等能力。

七、双方责任、权利和义务

（一）发包人责任、权利和义务

- 1、根据项目情况，确定施工任务。
- 2、委派指定代表与承包人联系，发包人更换代表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 3、按本合同的约定办理款项支付。
- 4、负责向承包人明确具体任务实施范围、工作内容及工期安排。
- 5、有对项目实际数量的确认权
- 6、有权随时检查、监督现场及项目进度、质量和安全。
- 7、对于承包人的违约行为以及其它不利于实现本承包合同目的的行为，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并依法保留依照本承包合同采取进一步法律措施的权利。
- 8、向承包人发出相关指令或要求。
- 9、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不能胜任工作或玩忽职守的人员，承包人应在 1 周内将上述人员撤离现场并补报能够胜任的人员到岗。如上述人员不撤离现场或补报的人员仍不能胜任工作或玩忽职守，发包人将视同承包人无能力履行本合同，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0、承包人在项目质量、项目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未按发包人及监理单位要求进行施工及管理，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并在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后直接从项目款中扣除。

11、如承包人不按发包人、监理单位要求进行施工，发包人有权勒令承包人暂停施工并进行整改，待整改完毕后报监理单位及发包人验收并同意后方可复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12、负责组织项目验收。

(二) 承包人责任、权利和义务

1、全面履行本合同，接受发包人、监理单位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在发包人指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2、负责临时设施的搭建、大型机械及施工设备的进出场、临时水电的接引。

3、承包人须全面协调、统筹及管理承包范围内所含所有内容的施工，办理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本项目施工所需全部手续（如施工许可、园林绿化协调、市政协调、施工用水电协调、占道、占地、排污等，此处仅为列举，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所涉及的政府部门、企业、地方组织或个人的关系，不得因此影响施工进展，此项工作为承包人合同义务，发包人不另增加任何费用。

4、承包人须做好施工期间的交通疏导并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且应设置安全提醒标志。

5、必须服从发包人、监理单位对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治污减霾、治安等项目建设的统一管理。

6、承包人必须自行施工，不得转包，确需分包时，需征得发包人同意。

7、承包人必须保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特别是冬季和高温季节作业，要确保作业工人保温、防暑和身体健康，严禁带病工作。

8、承包人应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必须当日清理干净，不得留在现场过夜。保证施工现场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达到西安市“创卫”要求，交工前保证施工现场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9、必须做好周围道路、人行道、路灯、管线、管沟、绿化植物及草坪等的成品保护，如有损毁必须及时修复，并承担相应的维修费用。

10、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应自行解决，发包人只负责协助。

11、承包人必须注意施工安全，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承包人负责。项目施工要求以安全第一、安全设施自备自负、应达到安全标准要求。

做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杜绝安全事故发生，承担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负责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做好消防、环保、应急预案，全面、充分的考虑的各种突发事件。

12、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已经确认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并接受发包人、监理单位对项目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夜间施工及工地纪律的监督管理。

13、承包人在项目施工期间，须严格遵守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规定，接受政府职能部门的监督和检查，由于管理不善，导致政府职能部门的罚款或停工整改，由此发生的费用与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发包人保留暂缓支付项目款的权利，以确保文明施工有效实施。

14、承包人在项目施工期间，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员，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

15、在施工期间，承包人必须建立施工安全用电制度，确保施工用电设备的完好无损，并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16、承包人必须确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到位，不因发包人任何原因不予支付或迟缓支付。

17、承包人严格应遵守项目建设安全生产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规范、操作规程等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相关部门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如承包人未履行上述义务而造成项目、财产和人身伤害，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因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措施不力而引起安全事故，其责任及经济赔偿等由承包人承担。

18、在垃圾外运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关于治污减霾相关规定，服从相关部门管理，严格做好治污减霾工作。

冬防期、重污染应急响应期间，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若因治污减霾工作不力导致受到处罚，发包人将按承包人违约处理，主管部门做出的任

何处罚均由承包人承担，直至合同解除。

19、材料运输车辆、垃圾清运车辆应按规定装载，遮盖严密，沿途不得遗落、抛洒。设置专人清理车身及车轮泥土，确保车辆不带泥上路。

20、垃圾清运完毕后，应及时维护现场，采取 4 针绿色防尘网遮盖已清理完毕现场，保持场地平整和防尘网遮盖直至通过发包人验收。

八、违约、索赔

1、违约

发包人代表不能及时给出必要指令、确认、批准，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责任、权利和义务及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支付因其违约导致承包人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日起计算的应支付款项的利息等)相应顺延项目。

承包人不能按发包人要求期限完工，每逾期一天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5000 元的违约金。

施工质量达不到要求，承包人必须返工重建，直至质量符合发包人要求。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提前 10 天通知违约方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2、索赔，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各种费用，顺延工期，赔偿损失，承包人可按以下规定书面向发包人索赔：

(1) 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的有效证据：

(2) 索赔事件发生后 28 天内，向发包人发出要求索赔的通知：

(3) 发包人在接到索赔通知后 28 天内给予批准，或要求承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发包人在 28 天内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批准。

承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可按上述规定向承包人提出索赔。

九、合同纠纷或争议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向发包人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可抗力应以国家和本市有关部门正式发布为准，不可抗力是指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的延误和影响。

十一、违约解除合同

1、在承包人违约的情况下，发包人可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本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2、承包人有转让或未经发包人同意的分包行为，发包人可单方解除合同。

3、承包人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义务的，发包人可单方解除合同

4、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有腐败、欺诈、违法行为的，发包人可单方解除合同。

十二、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本鉴证单位盖章后，即开始生效，在合同完全履行完毕终止。

十三、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分，双方各执____份。

发包人：_____（盖章）

承包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住 所：

住 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电 话：

电 话：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正/副本

西安高新区 2023 年市政道路占道开挖路面恢复 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SZT2023-Q-SN-QC-ZC-FW-0002

供应商：_____

（盖章）

二零二三年__月

目录

格式自定（带页码）

附表 1 投标函

致：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投标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按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
- (4) 我方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3) 其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 (4) 我方承诺，若我方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表 2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	响应/不响应
付款方式	响应/不响应

备注：

- 1、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大小写数字如不一致，以大写价格为准，大写明显错误，以小写数字为准；
- 3、投标总价不能超过总预算，否则视为废标。投标总价只作为价格评审得分依据，合同签订以单价为准。
- 4、据实结算，根据供应商中标单价乘以实际发生工程量据实结算，直至总预算执行完毕。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附表 3 清单报价表

市政道路临时占道开挖路面恢复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工程量	总价(元)
1	垃圾外弃	m ³		9150	
2	贴割机切缝（深度:12CM）	m		200	
3	拆除路面（刨铣沥青混凝土、厚度:1-5cm）	m ²		12000	
4	拆除路面（沥青混凝土、厚度:12cm）	m ²		12000	
5	拆除基层（砂砾石基础、厚度:36cm）	m ²		12000	
6	拆除人行道（包含拆除人行道砖、10cm 厚混凝土垫层、20cm 厚灰土垫层）	m ²		1500	
7	拆除侧缘石（混凝土平石）	m		4000	
8	40cm 厚 5%水泥稳定碎石：包含拌和、铺筑、找平、碾压（压实度 \geq 98%）、养护，其他要求详见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	m ²		23750	
9	透层沥青：（包含 1. 洒油 2. 碾压：层数 0.7kg/m ² ）	m ²		23750	

市政道路临时占道开挖路面恢复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工程量	总价(元)
10	透层沥青：（包含 1. 洒油 2. 碾压：层数 0.3kg/m ² ）	m ²		23750	
11	7cm 厚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20)(包含 1. 洒铺透层油 2. 表面处治 3. 铺筑、碾压)	m ²		23750	
12	沥青混凝土（AC-13）：包含洒铺粘层油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厚度 5cm	m ²		23750	
13	填方(人工)：黄土，密度按照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	m ³		1500	
14	填方（人工配合机械）：黄土，密度按照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	m ³		1500	
15	外购黄土（包含取料点装料运输至缺方点）	m ³		720	
16	水泥混凝土路面：（1、60mm 厚彩色透水混凝土；2、20cm 厚 C20 透水混凝土垫层；3、20cm 厚级配砂石）包含：1. 垫层、基础铺筑 2. 路面养护	m ²		2000	
17	人行道块料铺设：（1、结合层:2cm	m ²		2000	

市政道路临时占道开挖路面恢复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工程量	总价(元)
	厚 M10 水泥砂浆；2、垫层材料:20c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20cm 厚 3:7 灰土垫层；3、5cm 厚陶砖铺设) 包含：垫层、基础铺筑、铺设等内容				
18	人行道块料铺设：（1、结合层:2cm 厚 M10 水泥砂浆；2、垫层材料:20c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20cm 厚 3:7 灰土垫层；3、5cm 厚黄岗岩石材盲道砖铺设）包含：垫层、基础铺筑、铺设等内容	m ²		1000	
19	人行道块料铺设：（1、结合层:2cm 厚 M10 水泥砂浆；2、垫层材料:20c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20cm 厚 3:7 灰土垫层；3、5cm 厚芝麻灰花岗岩石材砖铺设）包含垫层、基础铺筑，铺设等内容	m ²		2000	
20	人行道块料铺设（包含 1. 垫层、基础铺筑（. 20cm 厚 C20 透水混凝土垫层、20cm 厚级配砂石 2. 块料铺设（60mm 厚透水砖）等内容）	m ²		2000	

市政道路临时占道开挖路面恢复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工程量	总价(元)
21	安砌侧缘石(包含 1. 垫层、基础铺筑(强度:C30 混凝土预制, 2cm 厚 M10 水泥砂浆结合层) 2. 侧缘石安砌(79*30*8/9cm) 等内容)	m		400	
22	安砌侧平石: 包含 50*40*10 混凝土平石块安砌 2、垫层、基础铺筑: 2cm 厚 M7.5 水泥砂浆结合层等内容	m		500	
23	安砌侧缘石: 包含 79*25*8cm 芝麻灰花岗岩路缘石安砌 2. 垫层、基础铺筑: 2cm 厚 M7.5 水泥砂浆结合层等内容	m		800	
24	提升井筒: 原有检查井井盖提升, 要求详见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包含 1. 砌筑 2. 勾缝 3. 抹面 4. 防腐等内容)	座		200	
25	井盖安装(尺寸: Φ 750mm)	座		200	
26	现浇混凝土车行道 包含 1、300mm 厚 C30 砼混凝土浇筑; 2、20cm 厚级配砂石垫层铺筑整形碾压、养生等内容	m ²		1000	

市政道路临时占道开挖路面恢复项目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工程量	总价(元)
27	压路机（进出场、施工台板）	台		10	
28	沥青混凝土摊铺机（进出场、施工台板）	台		10	
29	履带式挖掘机 1m ³ 以内（进出场、施工台板）	台		10	
30	通透式围挡（运输、制作、安装、循环利用）	m		1000	
31	夜间交通指挥人工	工日		200	
32	夜间照明灯台班	台		50	
33	沥青混凝土转运（运输及装卸）	t		500	
34	水泥稳定碎石转运（运输及装卸）	t		500	
35	沥青灌缝，灌缝机修补路缝，缝宽 1cm 以外	m		200	
36	投标总价合计				

备注：全费用综合单价作为合同签订的单价依据。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附表 4 类似项目和相关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签订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附表 5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毕 业 院 校 及 专 业				毕 业 时 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年限		在本单位工作年限			
执业证书名称		职 称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该项目中任职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附表 7 供应商基本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无需提供声明。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是可不需提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

-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如供应商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6、非法定代表人签署文件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二代身份证需复印正面及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不提供此表，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1、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的资信证明。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考格式）

提供：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现有员工数量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1、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截止开标日期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3、供应商须提供截止开标日期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不同于社保税的其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至：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说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料（不是中小企业无需提供以下声明）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8 方案

参照评审方法和采购内容及要求自行编制方案。

附表 9 其他补充资料

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补充的材料，格式自定，没有可不提供此附件。

第六部分 评标方法

一、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对公开采购的项目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竞争的原则。

反对不正当竞争，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进行报价，如有违反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二、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未尽事宜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附件：评审办法细则

评分项目	评审内容	
报价 (10 分)	满分为 10 分，以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的最低投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10 分）。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90 分)	企业业绩 (5 分)	供应商提供自 2020 年 1 月至今承接的业绩（市政养护类或道路养护类）证明材料，得 5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拟派项目经理 (满分 3 分)	1. 拟派项目经理的职称（3 分）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含高级工程师），得 3 分；具备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 2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评审依据：评审时以供应商提供的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拟

		派项目经理最高职称证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为准，提供多个职称证明材料的，以最高职称材料为准，未提供的不得分。
	节能环保 (2分)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所使用的装修或施工主要材料中的产品属于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并经国家认证，每有一个产品条目加 0.5 分；提供产品同时属于最新“节能”或“环保”两个品目清单中产品的，每一个产品条目加 1.0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p> <p>评审依据：供应商应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否则不得分。</p>
	质量保修 (5分)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在质量保修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的解决措施、解决问题的响应时效等进行说明，措施完善、响应迅速得 5 分，措施有缺失或响应速度一般得 3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服务方案 (75分)	<p>施工方案（6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6 分；</p>
<p>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6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6 分；</p>		
<p>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6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6 分；</p>		
<p>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6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6 分；</p>		
		<p>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6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6 分；</p>

		分；
		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办理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本项目施工所需全部手续（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项目进展情况汇报、沟通措施（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突发、应急事项处理举措（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及时有效响应甲方、监理方管理及监督的举措（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项目经理部人员组成（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全面协调、统筹及管理承包范围内所含所有内容的施工，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所涉及的政府部门、企业、地方组织或个人的关系；（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做好周围道路、人行道、路灯、管线、管沟、绿化植物及草坪等的成品保护（5 分）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方案不完整或部分合理的得 3 分；方案完整、合理得 5 分；

第七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基本要求

(一) 项目范围

为加强高新区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管理，规范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行为，保障城市道路功能，维护城市道路安全。拟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进行恢复服务，包含本项目场地土方开挖及外运消纳、路面恢复等全过程服务。

(二) 工作要求

1. 根据工作任务，使路面达到原有道路设计技术标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无伤亡事故，因恢复项目产生的废料、渣土等清运消纳至符合政府规定的场所，并接受甲方、监理单位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在指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2. 全面协调、统筹及管理承包范围内所含所有内容的施工，办理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本项目施工所需全部手续（如施工许可，园林绿化协调、市政协调、施工用水电协调、占道、占地、排污等，此处仅为列举，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所涉及的政府部门、企业、地方组织或个人的关系，不得因此影响施工进度。

4. 遵守项目建设安全生产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规范、操作规程等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相关部门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5. 做好周围道路、人行道、路灯、管线、管沟、绿化植物及草坪等的成品保护，如有损毁必须及时修复，并承担相应的维修费用。

(三) 修复的技术标准

1. 《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
2. 《西安市挖掘占用城市道路管理办法》市政办发〔2021〕8号；
3. 甲方其他关于修复技术标准的要求。

注：检测过程中如遇调整或最新规范时，以调整后或最新规范内容为准。

二、服务周期及其它要求

(一) 本项目服务周期为 1 年。

(二) 供应商需配备专业管理人员团队，指定本项目专职负责人，自行配备库房及办公场所。

(三) 其他要求

1. 本项目分批实施，供应商自甲方下达任务会 2 日内完成当次路面恢复任务（如遇任务量过大时双方协商处理）。

2. 质保期为 1 年，因供应商原因修补后出现路面病害需无条件进行修补恢复至原路面承载等能力。

3. 项目实施过程中保留完整的资料，在项目完工后移交采购人 2 套，资料包括验收单、图纸、影像资料、汇总表、明细等，资料必须能够说明实施地点、时间、内容、工程量。

(四) 供应商对本次项目的清单及内容自行进行作业。

备注：供应商所提供服务需满足或优于以上内容。

三、预算金额及报价要求

预算金额： 2000 万元。该项目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中道路桥梁的工程量进行自主报价，单项全费用综合单价乘以单项暂定工程量后的合计总价不能超过总预算，否则视为废标。

结算依据：按实结算，根据供应商中标单价乘以实际发生工程量按实结算，当结算金额高于 2000 万元时，合同自动终止。

四、市政道路临时占道开挖路面恢复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1	垃圾外弃	m3	9150
2	贴割机切缝（深度:12CM）	m	200
3	拆除路面（刨铣沥青混凝土、厚度:1-5cm）	m2	12000
4	拆除路面（沥青混凝土、厚度:12cm）	m2	1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5	拆除基层（砂砾石基础、厚度:36cm）	m ²	12000
6	拆除人行道（包含拆除人行道砖、10cm 厚混凝土垫层、20cm 厚灰土垫层）	m ²	1500
7	拆除侧缘石（混凝土平石）	m	4000
8	40cm 厚 5%水泥稳定碎石：包含拌和、铺筑、找平、碾压（压实度 \geq 98%）、养护，其他要求详见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	m ²	23750
9	透层沥青：（包含 1. 洒油 2. 碾压：层数 0.7kg/m ² ）	m ²	23750
10	透层沥青：（包含 1. 洒油 2. 碾压：层数 0.3kg/m ² ）	m ²	23750
11	7cm 厚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20）（包含 1. 洒铺透层油 2. 表面处治 3. 铺筑、碾压）	m ²	23750
12	沥青混凝土（AC-13）：包含洒铺粘层油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AC-13），厚度 5cm	m ²	23750
13	填方（人工）：黄土，密度按照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	m ³	1500
14	填方（人工配合机械）：黄土，密度按照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	m ³	1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15	外购黄土（包含取料点装料运输至缺方点）	m3	720
16	水泥混凝土路面：（1、60mm 厚彩色透水混凝土；2、20cm 厚 C20 透水混凝土垫层；3、20cm 厚级配砂石）包含：1. 垫层、基础铺筑 2. 路面养护	m2	2000
17	人行道块料铺设：（1、结合层:2cm 厚 M10 水泥砂浆;2、垫层材料:20c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20cm 厚 3:7 灰土垫层; 3、5cm 厚陶砖铺设）包含：垫层、基础铺筑、铺设等内容	m2	2000
18	人行道块料铺设：（1、结合层:2cm 厚 M10 水泥砂浆;2、垫层材料:20c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20cm 厚 3:7 灰土垫层; 3、5cm 厚黄岗岩石材盲道砖铺设）包含：垫层、基础铺筑、铺设等内容	m2	1000
19	人行道块料铺设：（1、结合层:2cm 厚 M10 水泥砂浆;2、垫层材料:20cm 厚 C20 混凝土垫层,20cm 厚 3:7 灰土垫层; 3、5cm 厚芝麻灰花岗岩石材砖铺设）包含垫层、基础铺筑，铺设等内容	m2	2000
20	人行道块料铺设（包含 1. 垫层、基础铺筑（. 20cm 厚 C20 透水混凝土垫层、20cm 厚级配砂石 2. 块料铺设（60mm 厚透水砖）等内容）	m2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21	安砌侧缘石（包含 1. 垫层、基础铺筑（强度:C30 混凝土预制，2cm 厚 M10 水泥砂浆结合层）2. 侧缘石安砌（79*30*8/9cm）等内容	m	400
22	安砌侧平石：包含 50*40*10 混凝土平石块安砌 2、垫层、基础铺筑：2cm 厚 M7.5 水泥砂浆结合层等内容	m	500
23	安砌侧缘石：包含 79*25*8cm 芝麻灰花岗岩路缘石安砌 2. 垫层、基础铺筑：2cm 厚 M7.5 水泥砂浆结合层等内容	m	800
24	提升井筒：原有检查井井盖提升，要求详见原路面设计图纸及说明（包含 1. 砌筑 2. 勾缝 3. 抹面 4. 防腐等内容）	座	200
25	井盖安装（尺寸：Φ750mm）	座	200
26	现浇混凝土车行道 包含 1、300mm 厚 C30 砼混凝土浇筑；2、20cm 厚级配砂石垫层铺筑整形碾压、养生等内容	m ²	1000
27	压路机（进出场、施工台板）	台	10
28	沥青混凝土摊铺机（进出场、施工台板）	台	10
29	履带式挖掘机 1m ³ 以内（进出场、施工台板）	台	1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30	通透式围挡（运输、制作、安装、循环利用）	m	1000
31	夜间交通指挥人工	工日	200
32	夜间照明灯台班	台	50
33	沥青混凝土转运（运输及装卸）	t	500
34	水泥稳定碎石转运（运输及装卸）	t	500
35	沥青灌缝，灌缝机修补路缝，缝宽 1cm 以外	m	200

备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垃圾均由施工单位负责外弃，此部分费用包含在全费用综合单价中。